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蔡淑芬

電話：04-7531810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301592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3年暑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四格漫畫徵稿活動辦法(共1個電子檔)(0159262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03年度暑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四格漫畫徵稿活動辦法乙份，惠請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法務部103年5月15日法保決字第10305507630號書函(副本)辦理。

二、法務部於本(103)年度暑假期間與國語日報社等民間團體，共同舉辦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03年度暑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四格漫畫徵稿活動，請協助辦理下列事項：

(一)請各校於網站首頁將前開網站加入好站連結，以擴大宣導效益。

(二)請各校視學區網路普及狀況，將前開網站內容列為暑假作業學習範圍，並鼓勵學生及員工子女踴躍上網參加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03年暑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四格漫畫徵稿活動。

學務處

收文:103/05/23



1030001971

有附件



(三)有關上述活動訊息及取材內容，可上法務部兒童及少年犯罪預防宣導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tpmr.moj.gov.tw>）查詢。

三、另為了擴大宣導犯罪預防觀念，法務部於本（103）年假臺南市政府民治廳（8月5日迄8月26日）及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（9月27日迄10月16日），舉辦102年度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暑期犯罪預防四格漫畫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，請轉知所屬鼓勵學生、教職員工踴躍前往參觀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4-05-23
08:54:41
電子公文

